《眾神之島 IV》-自選章節

「我一點也不想談戀愛。這就是一般人說的『單身主義』吧。」

偉唐在部落格敲打下這些文字。

他拿起手邊玻璃杯，吸了一口帶有碎冰的珍珠奶茶，停頓。棉布做成的吸水杯墊，被從玻璃杯滑下的水珠浸濕成一圈深色的綠。他把它翻至背面，才將玻璃杯放上去。這是他寫文章遇到瓶頸時的無意識小動作，喜歡去整理一些無需他整理的東西，像沾濕的杯墊、錯落不齊的餐巾紙、沒有靠攏桌子的木椅。

他後悔接下這篇報導。在座位上伸了大大的懶腰後，不想面對電腦似的，他環顧起這間有些年紀的泡沫紅茶店。說起泡沫紅茶店的格局，是由小至大的ㄇ字型構成——ㄇ字型的飲料吧檯，ㄇ字型的用餐空間有四張方桌、兩張長桌，區分內外的是ㄇ字型舊式玻璃窗，室外的ㄇ字型騎樓亦擺了幾張桌椅。小時候他第一次學到注音符號的ㄇ時大吃一驚，原來他家是由ㄇ構成的？

他是泡沫紅茶店的孩子，店是他母親菲娜開的。打從他有記憶以來，他就在店裡這張桌子寫功課，如今則是在這張桌子寫文章。老位置，他專屬的。這間店若還有什麼是屬於他的，便是角落的書櫃。書櫃擺放的全是他已經不再翻看的漫畫，《寶島少年》週刊、《灌籃高手》、《七龍珠》，還有幾本《蠟筆小新》，凹折、扭曲、泛黃、充滿灰塵與飲料汙漬。他曾提議要將書本回收、書櫃拆掉，遭到菲娜反對，她說：「那個書櫃是要提醒我，你曾經有過邊看漫畫邊喝飲料、一個人傻笑的可愛時期。現在一點都不可愛了。」

都三十幾歲了，是要怎麼可愛？偉唐用力咬扁吸管。咬吸管的習慣從小被菲娜糾正，始終沒能改過來。

「小圓還沒來嗎？」菲娜從廚房走出來，隔著飲料檯問。

「妳沒看到她，不就代表她還沒來嗎。」偉唐不置可否地說。

你很難聊天耶。菲娜轉身又進廚房。

偉唐看了手錶，十一點了，店員小圓平常這個時候早來了。大概又在戀愛腦地做些傻事吧，他想。

小圓曾經騎車至一小時遠的地方，只為了給男朋友送一杯飲料。她也曾經將泡沫紅茶店包場，親手做了一桌的茶點與飲料，邀請朋友為男朋友慶生。她還讓失業的男朋友包吃包住兩年。對啦，最經典的那次，大概是她以為欲言又止的男朋友想求婚，結果是開口向她借錢。以上這些男友，都不是同一人，而是小圓過往人生裡的各種過客。如今，小圓與現任男友已經交往四年之久，頗為穩定。只是她的戀愛腦始終沒有改善，與男友的任何小事，都能使她笑得春光滿面。

如此一想，偉唐覺得自己秉持單身主義，是再正確不過的事。他在鍵盤又敲了幾個字。彷彿是鍵盤聲音引來的，小圓突然出現在店門口，臉色蒼白、眼神呆滯，猶如突發的什麼令她魂魄飛散。

「妳幹嘛？」偉唐問。

她沒說話。

「今天素顏喔？小心把妳男朋友嚇死。」

通常這樣的對話，小圓會走來揍偉唐一拳，罵他單身狗閉嘴啦。但小圓還是呆站在原地。偉唐摸不著頭緒，低頭繼續寫他的文章。從目光餘角他看見小圓全身有些抖動，或許是抖動的緣故，眼淚全被抖落下來，一滴又一滴。他還來不及開口詢問，小圓以平常還大的音量，大喊了一句：我被分手了！接著放聲大哭。

「人會哭，因為開心、悲傷、疼痛，也因為生離死別與失戀。特別是失戀，失戀可以讓人哭個七天七夜。」

小圓失戀了，被穩定交往四年的男朋友提分手，原因是，沒有感覺了。

「什麼叫作沒有感覺？我是活生生的人耶，可不是、可不是桌上隨便一盆仙人掌耶！你可以對仙人掌沒有感覺，但怎麼會對女朋友沒有感覺呢？」小圓在廚房邊哭邊說。

對呀好過份喔。菲娜附和，並在眼淚落下的瞬間，無縫接軌地用衛生紙為小圓擦乾，彷若她的工作是要讓世上不存在任何一滴眼淚。

「我就問，問他，什麼叫作沒有感覺了？妳知道他說什麼嗎？他說就是字面上的意思。蛤，難不成要我去翻字典嗎？字典裡有這個詞嗎？」

偉唐在外頭聽見小圓這麼說，忍不住笑出來，覺得她精準吐槽。

中午十二點，常客李先生來了，菲娜和小圓卻沒有要從廚房出來的意思。

偉唐拉長聲地喊：「李先生要點餐喔！」

菲娜從廚房的布簾探出頭，要偉唐幫忙一下，並對站在櫃檯等待點餐的李先生露出帶有歉意的微笑。

每次都這樣，我又不是店員。偉唐將抱怨碎念在嘴邊，還是認命去結帳。

「菲娜今天在忙什麼？」李先生問。李先生今天也是一身筆挺的休閒西裝，黑線條、灰格子的花色，散發英國紳士的氣質。

「小圓又失戀了。」偉唐以氣音回答。

李先生點點頭，沒有多說，拿出剛剛好的三百五十元。一份商業午餐，隨

餐附一杯微糖微冰的泡沫紅茶，再加一盤毛豆。李先生每次都點相同的餐點，坐在相同的戶外座位。

偉唐將單子遞進廚房，瞥見菲娜抱緊小圓，安慰著。商業午餐一客喔，他說。知道啦，菲娜是用嘴型說的。下一句罵他：白目耶。

十分鐘後，廚房仍沒有任何備餐動靜。這樣也太失禮了。沒辦法，偉唐起身，決定先準備泡沫紅茶給李先生。

作為泡沫紅茶店的兒子，做一杯泡沫紅茶可不是難事。偉唐小六就會了，被當時的常客捧成天才般的存在，亦成為茶店偶爾人力不夠的代打幫手。他站在吧檯，熟練拿出雪克杯，往內裝入八分滿的冰塊、煮好的熱紅茶，以及盎司杯量出的剛剛好份量的果糖。雪克杯蓋緊後，他雙手舉起，開始搖晃，直到冰塊的康啷聲，轉變為果糖與紅茶均勻融合的流動聲。杯蓋打開，朝玻璃杯倒入由熱轉冰的紅茶，離杯口九分滿時，再打開雪克杯的隔冰器，讓泡沫可以緩慢綿密地覆蓋剩下的高度。最後，放入一支玻璃吸管，完成。

他將泡沫紅茶送上桌，使得李先生驚喜地說，今天這麼幸運可以喝到你做的。他笑了笑，問起李先生桌上的鋼筆與畫本：「你有在畫畫？」

李先生讓他隨意翻閱畫本，每幅跨頁都以鋼筆深黑的墨水勾勒出茶店一景，飲料，餐點，座位，街景，吧檯的小圓，角落的偉唐，還有菲娜。可惜黑色鋼筆畫不出菲娜的一頭粉紅色長髮。菲娜在送餐，菲娜在微笑，菲娜對著馬路發呆，菲娜坐在桌子對面吃毛豆。

怎麼可以吃客人點的毛豆？這是偉唐想到的第一件事。

李先生喜歡菲娜？這是偉唐想到的第二件事。

他將畫本還給李先生，李先生沒有要解釋任何事情。或許也沒什麼需要解釋。只是速寫。速寫通常都是看見什麼就畫下來，菲娜是茶店主人自然出現得多。

「我覺得，泡沫紅茶最好喝的是泡沫。」李先生說。

「可是泡沫很快就消失了。」偉唐回。

「事物的美好並不取決於它存在的長短。」李先生以一種沉溺的目光凝望泡沫，將其攪拌、旋轉。

偉唐回到自己的座位，原本浮在珍珠奶茶上的濃厚泡沫已經全然消失。無論他人怎麼說，對偉唐而言，戀愛果然是全天下最無聊的事。